公开选取中介机构采购需求书

公开选取项目名称：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龙尾镇高明-石坑矿区建筑用花岗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

公　开　选　取　人：揭阳市自然资源局揭东分局

2023年8月9日

一、评估单位资格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须满足本次直接选取范围。

2、进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的法人。

3、报名机构需具有采矿权评估资质并在有限期内。

二、评估服务内容

对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龙尾镇高明矿区建筑用花岗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出让收益评估报告按照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矿业权评估准则体系和有关专业技术标准、及评估项目公告的评估要求进行评估操作，独立、客观、公正和科学地进行评估，参数如下表：

矿区名称	目的	矿区主要参数
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龙尾镇高明矿区	新立矿区	拟设立矿区范围坐标（2000 国家大地坐标系）： 1、X：2611149.742；Y：39410073.780 2、X：2610929.880；Y：39410260.863 3、X：2610910.648；Y：39410375.999 4、X：2610832.738；Y：39410426.399 5、X：2610535.512；Y：39410239.701 6、X：2610442.638；Y：39410408.749 7、X：2610278.860；Y：39410382.807 8、X：2610213.746；Y：39410385.180

		9、X：2610050.447；Y：39410179.333 10、X：2610140.960；Y：39410057.970 11、X：2610186.265；Y：39410039.374 12、X：2610287.816；Y：39409914.452 13、X：2610710.918；Y：39409754.072 14、X：2610913.438；Y：39410016.366 标高：+217 米至+50 米 面积：0.4113km^2 矿种：建筑用花岗岩矿

三、评估服务金额

1、服务费用：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采矿权评估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国土资矿管发【2013】344 号）规定，参照兄弟省份并结合我省实际情况，矿产资源储量规模为中/大型的出让收益评估费用约为（大写）：人名币柒万叁仟捌佰元整（￥73800.00）。

2、服务费用为全包价，包括税费、服务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在内。

四、服务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0 天内完成出让收益评估报告。

五、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方式支付。

六、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

直接选取。

七、其他条件

1、中选人需做好保密工作.

2、合同期内中选人须做好安全措施，如发生人身安全及其它事故，一切责任和经济补偿均由中选人负责

八、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或重新选取情形

需报名的中介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1、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未于 5 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相关资料，或无法在 5 个工作日内完整提供本需求书要求的为本项目服务的资料

2、由于中选人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人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

3、中选人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服务质量不达标。

九、其他

上述要求及其他未尽事宜，以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